

• 教職員教育訓練

海大提供員工各項在職訓練，幫助員工能夠快速熟悉業務職掌與內容，增進業務品質及效率，以下將就本校提供之各項訓練分述：

■ 新進人員訓練：

每年度針對一年內新進員工辦理教育訓練，透過介紹各處室業務職掌及工作內容，了解學校之架構及運行，也讓同仁其所擁有之權利及應履行之義務，並以實體教育訓練作為新進員工交流之場合，使員工能夠認識彼此，有助於促進業務合作及交流。

■ 職業安全衛生訓練：

員工到職後皆須完成一定時數職業安全衛生教育訓練，了解各項相關法規及注意事項，防止職業災害發生，保障工作者之安全及健康。

■ 公務人員訓練：

如新進員工為初次經國家考試分發之公務人員，將依公務人員考試法及公務人員考試錄取人員訓練辦法相關規定於到職前 4 個月進行考試人員錄取訓練，訓練期間包含 1 個月之基礎訓練及 3 個月之實務訓練。

基礎訓練須至訓練設施研習行政法制及政策制定等相關課程，學習相關法規及工作技能；實務訓練則會由服務機關指派一名輔導員進行業務指導與協助，透過實際執行業務學習處理公務的知能及方法，有助於新進員工快速進入工作狀況，維持機關相關業務正常運作。

■ 專案工作人員試用期：

新進專案工作人員到職前三個月為試用期，試用期間將由單位同仁或直屬長官提供業務指導及傳承，有助於業務銜接，維持機關相關業務正常運作。

■ 公務人員終身學習時數研習：

為持續增進員工職能，人事室每年固定安排教育訓練課程，包含當前政府重大政策、法定訓練及民主治理價值等課程，提供本校教職員達成公務人員終身學習之目標。

• 教職員福利與保障

提供教職員工最佳福利支持與保障，確保每位教職員工都能維持生活品質，發揮專業能力於工作上。

■ 健康服務檢查補助：

為保障教職員身心健康，校內提供完善的健康服務，符合年滿四十歲以上的公教人員、駐衛警察、技工工友以及在本校連續服務滿一年的聘僱人員，學校提供每二年一次的健康檢查補助，以 4,500 元為限，低於 4,500 元以實際金額核銷。

■ 教職員工住院慰問：

為關懷慰問住院教職員工，本校訂立教職員工住院慰問實施要點，因病或意外住院者，派員慰問，並致贈慰問金。

■ 彈性休假日：

本校實施彈性休假、敦親假及寒暑休，減少員工之工作日數，透過調整平日工作時段，累積時數排定為本校寒暑休及敦親假，另有擇期暑休日數等，使員工可減少到校日數，以集中工作週方式減少員工通勤時間，提供較優惠之工作條件，使員工能夠取得生活及工作之平衡，並提昇工作士氣。

■ 友善婦女環境：

為保障婦女夜間安全，本校業已制定相關規定確保不得強迫女性員工於夜間工作，確保提供友善婦女之職場環境。

依據本校專案工作人員工作規則第 27 之 1 條第 1 項規定：「女性專案工作人員因健康或其他正當理由，不能於午後十時至翌晨六時之時間內工作者，本校不得強制其工作。」同條第 2 項規定：「本校不得使女性專案工作人員妊娠或哺乳期間於午後十時至翌晨六時之時間內工作。」

■ 子女托育優惠：

海大為支持教職員工育兒需求，提供校內教職員工子女托育服務。與基隆地區多家幼兒園合作，提供本校同仁托育服務和特約優惠，包括學雜費減免、上下學接送服務、提供書籍和教具等福利。同仁有多樣選擇，可根據需求選擇最適合的托育機構。

• 促進工作與性別平等措施

■ 性別平等之組成代表性團體

現代社會注重性別平等，本校各類委員會委員之組成，皆符合法定性別比例之限制，任一性別比均達三分之一以上，使委員會組成具代表性，各種意見皆有機會在委員會被表達，以本校職員人事評議委員會為例，110 學年度（任期自 2022 年 8 月 1 日至 2023 年 7 月 31 日止）委員計有 121 位，其中女性委員 12 人，男性委員 9 人，符合法定性別比例，落實兩性平權。

■ 防治性騷擾之措施

本校基於性別平等工作法及性騷擾防治法相關規定訂立本校教職員工性騷擾防治措施、申訴及處理辦法，提供免於性騷擾之友善環境、保護員工權益。

本校定期辦理性別平等教育訓練宣導及加強員工性別平等觀念，當有本校教職員工相互間或與校外人士發生性騷擾事件發生時，得向本校人事室或職業安全衛生中心提出申訴，將以不公開之方式處理以保護當事人之隱私及權益，並成立調查小組釐清案件，調查結束後將報告送性騷擾申訴調查委員會進行審議，作成適當處理之建議，並將結果通知申訴人及相對人。

■ 性別平等空間友善化

為落實性別平等校園、建立性別平等的學習與工作環境，本校設置各項友善婦幼措施如下：

1. 設置「友善停車位」

提供懷孕的教職員工申請使用懷孕婦女友善車位，對於開車上、下班的懷孕同仁，就近在其辦公室附近設置懷孕婦女友善車位，以縮短其下車後步行到辦公室距離，並設置醒目之立牌，避免暫位情形。

2. 設置哺（集）乳室並給予哺乳時間

本校於各館舍共設有 12 間哺（集）乳室，並訂有「哺（集）乳室使用須知」，於週一至週五上午 8 時至下午 5 時開放使用，使用者進入後可上鎖並將「使用中」之告示牌懸吊於門口以避免干擾。

本校各館舍設置哺（集）乳室明細表

編號	建物名稱	哺（集）乳空間座落
1	活動中心	地下一樓茶水間
2	人文大樓	208 室茶水間
3	行政大樓	313 室
4	圖書館	電腦機房
5	海空大樓	601 室
6	綜合三館	205 室
7	環態所 B 館	海事大樓 R207 室
8	海洋系系館	304 室
9	海事大樓甲棟	521-2 室
10	食品科學館	004 室
11	環漁系館	101 室
12	航管系館	101 室

■ 提供性別平等措施

因應 2022 年度性別平等工作法有關產檢假及陪產假相關規定修正，本校根據勞動基準法及性別平等工作法相關規定給予產假 8 週、流產假 5 日至 4 週（妊娠未滿 2 個月流產者給予 5 日、妊娠滿 2 個月以上未滿 3 個月流產者給予 7 日、妊娠滿 3 個月以上流產者給予 4 週）、產檢假 7 日、陪產檢及陪產假 7 日，以建構友善生育之職場，創造良好的就業條件，齊力為少子化問題盡一份心力。